

罗山县健康教育中心
2023 年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二〇二四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罗山县健康教育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罗山县健康教育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罗山县健康教育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罗山县健康教育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开展健康教育培训考核；

负责各医疗机构健康宣教业务指导；

推送健康科普信息；

开展健康传播活动；

建立科普阵地

二、机构设置

综合办公室

健康教育科

信息宣传科

人事财务科

项目规划科

三、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罗山县健康教育中心

第三部分：2023 年度罗山县健康教育中心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04.88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8.68 万元，增长 9.03%。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04.8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4.88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04.8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4.88 万元，占 100.00%；项目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04.88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8.68 万元，增长 9.03%。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4.88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68 万元，增长 9.03%。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增加。

(二) 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4.8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7.69 万元，占 7.33%；卫生健康（类）支出 97.19 万元，占 92.67%。

(三) 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04.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4.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7.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数 97.19 万元，支出决算 97.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10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4.8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97.1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7.6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我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0.0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不是行政机关,也不是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3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辆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离退休干

部用车辆 0 辆、其他用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结合县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出台了相应的制度规定；建立了绩效管理的理念；同时也提高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严格按照上级项目自评要求进行了财政资金项目自评，2023 年参与绩效自评的项目已达到考核要求。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纳入重点绩效评价的项目。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